

鄂尔多斯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杭锦旗大队成品油零售合同

甲方（需方）：鄂尔多斯市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支队杭锦旗大队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12150600MB1H83333B

住所地：鄂尔多斯市杭锦旗锡尼镇北路

法定代表人/负责人：屈小军

联系人：王娜

联系电话：18647170770

乙方（供方）：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内蒙古鄂尔多斯石油分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150600733286464X

住所地：内蒙古鄂尔多斯市康巴什区博宇盛大商业广场1号楼9层

负责人：刘飞

联系人：张艳

联系电话：15047333737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等相关法律法规，经甲、乙双方共同协商，本着公平交易、方便快捷的原则，就甲方在乙方中国石化加油站加油事宜达成如下协议：

1. 双方一致同意，按照国家标准建立供需油品业务关系。
2. 双方一致同意恪守本合同条款内容。
3. 双方共同遵守国家有关成品油质量、计(数)量、供需方的法规、政策和规定。

4. 本合同有效期自 2026年1月1日 起至 2026年12月31日 止。若双方有意继续合作, 提前1个月商讨续约事宜。

5. 本合同一式贰份, 甲、乙双方各执壹份。

(以下无正文)

甲方(签章):



乙方(签章):



代表人签字:

代表人签字:



日期:

日期: 2025.12.22